

# 玉田县文史资料

第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田县委员会

四

# 玉田县文史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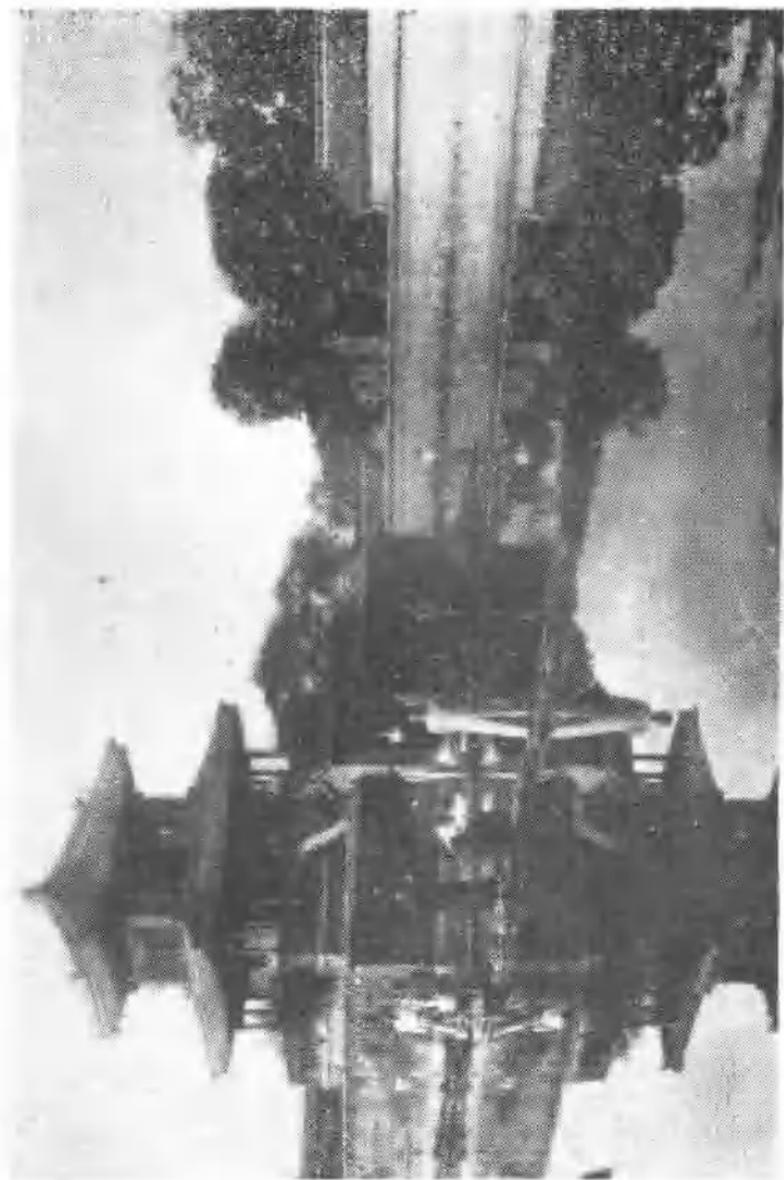
第四辑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玉田县委员会编

11

玉田城内魁星楼

摄于1940年夏



## 目 录

- 清代玉田驻防营及其满族人史料初辑 ..... 孟昭林 ( 1 )  
小陵村满族人的来历 ..... 修 箕 ( 10 )  
满族人关永丰与仙鹤村竹编业 ..... 王兰阁 ( 11 )  
制笔生涯话当年 ..... 满族 关月波 ( 15 )  
鵝鸿桥的回民及其习俗 ..... 陆国泰 ( 18 )  
僧尼生活八十年 ..... 安庆口述 王学占记录  
孟昭林整理 ( 28 )  
玉田天主教、基督教活动概况 ..... 程瑞林 轩以合 ( 35 )  
玉田县金融大事记 ..... 刘永清 ( 40 )  
玉田城内旧杂货庄“聚泰隆” ..... 陆国泰 ( 44 )  
民国年间玉田城内的同义旅馆 ..... 肖永利 ( 48 )  
玉田工业旧貌 ..... 《玉田县工业志》 编写组 ( 51 )  
昔日玉田土线土布的产销 ..... 王 合 ( 57 )  
尚庄一带的瓦盆及其制做工艺 ..... 李秀敏 ( 60 )  
孤树枣史料 ..... 郑 里 ( 63 )  
建国前玉田教育大事记 ..... 《玉田县教育志》 编写组 ( 67 )  
玉田最早的女子学堂 ..... 袁竹安 ( 75 )  
献身桑梓教育的杨据德 ..... 杨树森 ( 77 )  
忆玉田旅津同乡同学会的成立 ..... 刘卓然 ( 79 )  
国民党占据县城时期县中进修班及县师的回忆片断  
..... 袁化安 ( 81 )  
早年私塾教育见闻录 ..... 夏述先 ( 87 )

玉田民间花会概述	刘维存	(94)
转转悠	杨振华	刘维存(97)
玉田龙舞	杨继庚	(100)
玉田的民歌与吹歌	陈 贵	陆中严(103)
杨迺全的皮影雕刻艺术	陈 贵	(107)
武侠小说家赵缓章	张忠勋	(110)
近代书法家杨佐才	白江帆	(113)
解放前后林南仓镇群众文化活动概况		
.....	张树云	于振江(115)
巧夺天工的林南仓古戏楼	张树云	于振江(120)
引人注目的王氏宗祠	张树云	(122)
玉田县邮电事业小史	吴景成	(124)
建国前玉田警察组织概况	程瑞林	(128)
刘玉春年谱	孟昭林	(134)
一贯道及其在玉田的罪恶活动	程瑞林	(140)
玉田人民的劫难——“闹二队”	袁化安	(147)
“二队”横行时期见闻	张金尧	(153)
日军松井重建孝子坟丑闻	蒋梦清 孙耀东	口述 陆国泰整理(157)

# 清代玉田驻防营及其满族人史料初辑

孟昭林

昔日清代玉田驻防营，位于玉田县城西关外路北旧演武场内，俗称“营房”或“西营房”。辛亥革命以后为满族聚居村，仍名“驻防营”。1947年解放后，曾更名为“新立村”。1988年4月，县政府决定更名为“营房”村。

近年来，笔者借工作之便，对该村清代驻防营时期的史料，进行过一段搜集整理工作，现就几个主要问题做个简略的记述。

## 驻防营的设立及其满族人的来历

清军入关后，为了坐镇地方，自顺治二年起，陆续在全国险要之地设立驻防营，玉田驻防营的设立，世传亦有顺治年间的说法，然而查诸史志记载均为康熙十二年。不仅康熙二十年、乾隆二十一年和光绪十年《玉田县志》（下称《县志》）都是如此，乾隆四十三年《畿辅通志》也是如此，而乾隆四年成书的《八旗通志》卷二十四更说“玉田县驻防：康熙十二年设。其官兵衙署营房系十一年盖造。”看来，康熙十二年设立是靠得住的。

玉田驻防营设立之初，设防守尉（四品）一员、防御（五品）二员和披甲兵五十名，后于康熙二十二年增添笔帖式一员，三十四年又增添骁骑校（六品）二员和披甲兵五十

名，诸多史志记载，大体是一致的。唯其初设时五十名披甲兵的族别，史志记载不尽相同：康熙二十年《县志》卷二说设“满洲披甲兵五十名”，而《八旗通志》卷二十七却说设“镶黄、正白满洲、蒙古甲兵共五十名。”对此，在没有其它史料佐证之前，固然难于断定孰是孰非，然而两说比较起来，我们更相信康熙二十年《县志》的说法。这是因为成书时间较早，距驻防营设立的康熙十二年，仅隔八年之久，且记载本地方的事情，以情理度之不会有误。同时，此说与营房村世传也是相吻合的。据该村满族老人赵崇文（1913年生）说，第一批官兵来自东北长白山一带，都是满族人，其赵氏先祖即在其内。另两位满族老人关月波（1917年生）和叶振邦（1906年生）也是如此说法。这两位老人还说，他们的先祖，一是瓜尔佳氏，一是叶赫氏。值得注意的是这三位老人都说，到了第二批官兵才有蒙族人，并说不是来自长白山一带，而是由全国各地调来的。这与《八旗通志》卷二十七中称“（康熙）三十四年，添镶黄、正白满洲、蒙古甲兵五十名”则不谋而合了。

那末，百名披甲兵中，究竟有多少满族人，《八旗通志》卷二十七说“今（乾隆四年）镶黄旗满洲拨什库四名，甲兵三十名。蒙古拨什库一名，甲兵十五名。正白旗满洲拨什库四名，甲兵三十名。蒙古拨什库一名，甲兵十五名。共计一百名。”从而我们可以看出：论旗籍镶黄、正白各五十名，而论族别，满族人则多于蒙族人。满族人六十八名，而蒙族人仅三十二名。

综上所述，不难看出康熙十二年和康熙三十四年，先后来到这里的两批满族官兵及其眷属，便是这里满族人的来

历。不过，如今营房村所谓的“满族人”（约占全村500余口人的93%），实际上包含当年蒙族人的后代，只是早已融合一体不易区分了。至于旗籍，如今仍是镶黄、正白大体各半。

### 官兵经济待遇与满族人生活

驻防营官兵经济待遇，大体可分两个阶段。初设至乾隆年间，正值“康乾盛世”，官兵经济待遇处于上升趋势。例如初设时，防守尉一员和防御二员，每年共支俸银130两5钱，俸米265斛（每斛5斗）；披甲兵50名，每名每年饷银24两，饷米46斛（见康熙二十年《县志》卷二“军政”条），而后来同样是防守尉一员和防御二员，除俸米未动外，俸银由130两5钱，增加到265两，整整增加了一倍还多一些。披甲兵也是饷米未动，仍是46斛，而饷银则由每年24两，增加到36两（见乾隆二十一年《县志》卷五“兵防志”）。第二阶段，约自道（光）咸（丰）以后，特别是鸦片战争以后，直至清末民初，据光绪十年《县志》记载和世传，官兵饷银饷米仍如旧制，但由于连连遭受世界列强的入侵，清政府频频割地赔款，国库空虚，财政窘困，只好削减兵饷，据有关著录载，各地驻防官兵不过领到原饷的六七成而已。

驻防营官兵及其眷属等满族人生活，别无其他经济来源，清政府既不允许他们经商，也不允许他们务农，唯恐影响官兵的操练。据叶振邦老人说，每年春秋两季，密云督统衙门都派员来这里检查操练情况。所以，这里的满族人只能依靠官兵的饷银饷米维持生活。如前所述，“康乾盛世”，官兵的钱粮处于上升趋势，不要说几名官员的待遇十分丰厚，

就连百名兵丁的饷米饷银也可维持五口之家 较为 富裕的生活。但至道、咸以后，特别是鸦片 战争以后，则每况愈下了。究其原因，除了如前所述国库空虚，官兵钱粮不能如数发放外，还因和平环境日久，满族人丁发旺，闲散者越来越多。对此，从营房村近年来发现的《 赵氏宗谱 》中可见一斑。由该宗谱道、咸以后十七名身份明确的满族人来看，注称“闲散”者 7 人，占总数的 41% 强。而这只是闲散的男丁，还有大量的女眷，别无其他生计，全靠其父兄六七成的钱粮过活，几名官员尚不致艰难，百名兵丁及其眷属生活日益下降是可想而知的。这里需加澄清的一个问题是长久以来有一种传言，说在清代满族人出生以后，清政府就给一份钱粮，其实并无此事。只有成年以后，被挑选上披甲兵才有钱粮。

驻防营满族人生活最为艰难的时期是辛亥革命以后，据叶振邦老人说，驻防营官兵钱粮是 1920 年（民国九年）取消的。由于历史上清政府不准他们经商务农，长期依赖钱粮过活，致使他们肩不能挑，手不能提，钱粮取消以后陷入了困境。据关月波老人讲，大部靠变卖家产、小商小贩和小土地经营维持十分低下的生活水平，有些人 还沦为乞丐。直至 1947 年土地改革，才过上了耕者有其田的生活。

### 驻防营旧貌与满族人居住情况

清末民初驻防营旧貌，传统说法其总体平面略如“龟盖形”，经过实测为长方形：南北长 300 米，东西宽 102 米，这与《八旗通志》卷二十四“玉田县驻防”条下所说“周围二百六十八丈”基本相符。其建筑布局座北朝南，周围筑以土

墙。门房三间，俗称“南大门”是出入营房的唯一通道。

营外，围绕营房挖有护营沟。门前有高大的影壁一座。正南为演武场，两侧为打靶场，早年设有“箭牌”，后来设有“枪牌”；东侧，南为“药王庙”，俗称“南庙”。北为“观音庵”，俗称“北庙”。

营内，进入南大门，左右两间为值班房。穿过门洞，有宽约两丈五尺的“马道”直通前厅（也称“前衙门”），门前亦有影壁一座。绕过影壁，三厅院落并列，中间为防守尉厅五间，左右为防御厅各三间，周围筑以土墙，且均不设后门。

由前厅左右绕道而过，正中仍为“马道”直抵后厅（亦称“后衙门”）。正中为“印房”五间，笔帖式在此办理公务。左右为骁骑校厅各三间，均以墙相隔自成院落，同样不设后门。

在前厅与后厅之间，马道两侧各有东西向的排水沟一条，以此为界分为“前营房”与“后营房”。前营房马道左右各建有正房三排，东西厢房各一排，每两间自成一个小院落，并有前后庭院。后营房共有正房两排，东西厢房各一排，两两门户相对，略如一个大的四合院。同样也是每两间自成一个小院落。所有这些房舍，都是披甲兵的营房，每两间住一户。而且以马道为界，路东住镶黄旗披甲兵，路西住正白旗披甲兵。

驻防营内外所有建筑，原为清代官产，自民国十年直隶财政厅发放房产执照起，变为满族人私产。此后，由于种种原因，或扩建改观，或拆除无存。逐渐改变了原貌。

## 满族人的风俗习惯

**姓名** 驻防营满族人的姓氏，有“三关六赵一盘卢”之说，即三个关姓、六个赵姓和一个卢姓。事实上并不止此，还有叶、穆、巴、高、葛等姓。辛亥革命前，满族人的习惯只称名不冠姓。至于名，从《赵氏宗谱》来看，九代人中有七代基本上是按满族习惯起名的。《叶氏宗谱》也大体如是。从早年的名字看，有的是颇为有趣的。如《叶氏宗谱》第一代倭喜之三子中，一名“七十三”，另一名“七十六”，据说这是因为他们出生时，其祖父的年龄如此。从叶、赵两个宗谱来看，直至最后两代的名字，才普遍与汉族融合一体，即以吉祥字起名，并按字排辈。

**语言文字** 满族有其自身的语言文字，但在与汉族的长期交往中渐渐融合。这从上述两个宗谱中，可以看出其融合的过程，最早的《赵氏宗谱》全为满文，至道光七年胜福重修时，虽仍以满文系世，但在其旁注以汉文，至民国初年重修的《叶氏宗谱》则全为汉文了。据营房村老人们说，清末驻防营官员皆粗知满文满语，其学习途径主要是幼入私塾读书时，塾师在教授五经四书的同时，也教授满文满语。直至辛亥革命以后才自动取消。

**亲属称谓** 驻防营满族人的亲属称谓，与全县各地满族人基本上是一致的，只是保留时间更长一些。如称“父亲”为“阿玛”；称“母亲”为“讷讷”；称“奶奶”为“太太”；称“曾祖父母”为“老祖儿”和“祖太”；称“叔叔”为“叔爸”；称“嫂子”为“姐姐”；称“妗子”为“舅妈”；称“姑父”为“姑爷”等。直至现在尚有称“奶奶”为“太

太”，称“嫂子”为“姐姐”的。

**婚姻** 最初是非满人不通婚，后来是满人可以娶汉人为妻，但满族姑娘却不嫁给汉人，因而早年这里的姑娘要么嫁与本村，要么远嫁马兰峪甚至宝坻、三河、蓟县等地驻防营的满人。还有，同姓同宗的男女不许通婚，例如三关六赵，非同宗的关姓或赵姓方可通婚。

**丧事** 父母等长辈人故世，儿孙服重孝一百天。但男子只穿孝服不戴孝帽，不穿白鞋；女人不蒙包头（或称塔头）而将孝带盘于发髻之上。此外，在一百天之内，夫妻不许同床，否则生儿育女视为“黑人”，不准上报朝庭。

**衣履** 满族人传统服装，男女皆喜长袍，分单、夹、棉、皮四种，其款式男子为圆领、偏襟、扣袢、两面开禊、窄袖，并于袖口接一半圆形袖头，俗称“马蹄袖”，且常于长袍外面套马褂。马褂有偏襟、对襟与琵琶襟之分；女子长袍称“旗袍”，大体与男子长袍相同，但十分讲究花边装饰：领口、袖头和衣襟都绣上不同颜色的花边，或镶上五颜六色的绦子，有的多至数道。还有一种女式旗袍，把花纹绣在袖口里面，穿在身上以后，再将袖口挽起来，称“大挽袖”。

满族人脚下的穿着最具特色。男子穿靴，靴有夹有棉，有尖头与方头之分；女子穿鞋，有双脸或单脸花鞋，有“福字履”和“安胡鞋”，且均在鞋底钉上一个马蹄形或花盆形的木底，木底高的五寸，低的三寸。旧有“女履旗鞋男穿靴”之说，其实也不完全如此。据说男子回到家中，也常常穿灰色或蓝色的“福字履”。

**头饰** 满族男子前额剃光，仅留头顶及后半部蓄发，梳成三股的辫子垂于脑后；女子发式有“两把头”、“梯子

头”和“挽髻”等。年青女子多梳两把头，老年女子多挽髻。满族女子也喜欢戴耳环，而且一耳戴三环。至今七十岁以上的女子，多是每个耳朵上仍留有三个耳环眼儿，只是不戴耳环了。早年满族年轻女子还喜搽胭脂和点红嘴唇，不过这种红嘴唇不同于今之女子的“口红”，今之“口红”满唇皆红，而满族女子只点于下嘴唇的正中。满族人的帽子无论是夏天戴的凉帽，还是冬天戴的暖帽，其款式均与汉人帽子不同，女子的扇形冠最有代表性。

**佩戴** 满族人平日很讲各种佩戴，最常见的是荷包与香囊。荷包有大有小，大者五六寸，小者三四寸，上绣各种花鸟虫鱼，内装烟草，香囊则装香草，佩戴身上。佩戴荷包与香囊男女有别，男子挂于腰间两侧，女子挂于大襟上方。此外，男子走亲访友，还戴上小刀、筷子、羹匙、牙签等物。

**礼节** 满族人最讲敬奉祖先，尊敬老人。对祖先，不仅平日供奉“祖宗匣子”，早晚一炉香，而且每逢年节，从中取出家谱和“祖宗牌位”供奉起来。凡属亲友登门拜年，必先拜过家谱和祖宗牌位。还有，新婚女子必到祖坟叩拜。对于长辈有种种礼节，男子礼节有“问安”、“打千”和“叩头”。行“打千”礼时，左手扶膝下蹲，右手自然下垂，随之右腿下跪；行“叩头”礼时，双膝下跪叩头但不作揖。女子的礼节有“问安”、“下蹲礼”和“摸鬓礼”。行“下蹲礼”时，即双手按腿下蹲；行“摸鬓礼”时，双膝下跪，点头三叩首的同时，摸鬓角三下，满语谓之“摸洛估”。外出与长辈同路，不得任意超越先行。如有急事在身，必先紧走几步，到在长辈面前，恭敬地说明缘由，长辈允许后方可先行。礼节最多的是儿媳敬奉公婆，一日三餐侍候公婆吃罢以

后，自己方能进餐。早晚侍候公婆烟茶，特别是晚上，公婆坐于炕上，儿媳垂手恭立炕下，随时装烟倒茶，直至公婆发话准其退出，方可回到自己房中。

满族入关前后的许多风俗习惯，今日之满族人，包括七八十岁以上的老人，已经知之甚少了。上述种种，不过是晚清以来的常见习俗而已。

1988年10月10日

## 小陵村满族人的来历

修 箕

小陵村336口人，其中满族人287口，占全村人口的85%，是我县唐自头乡的满族聚居村。

世传清代乾隆皇帝，有一年携带王公大臣及眷属，前往沈阳扫墓祭祖路经彩亭桥镇时，皇帝的七八岁的公主突然染疾身亡（一说某王爷的公主），遂派人四处寻找陵地，最后选定玉、蓟两县交界处的石鼓山南麓，安葬了小公主。并派一名王姓满族人看守陵墓。后来王姓人丁兴旺，生齿日繁，逐渐形成了这个村。据说王姓曾有家谱，在几十年前被一位迁往外地的王姓教师带走了。王姓已排出十辈，名字中间一字是“贵、任、朝、显、禄、忠、正、国、栋、梁”，现已传到“禄”字辈。

小陵村满族人，由于长期与汉族人杂居和交往，从衣食住行到婚丧嫁娶等方面，多与汉族弟兄融合了。唯一流传下来的习俗是：举行葬礼，男子不戴孝帽、不扎麻绳、不挂挑单纸，清明节扫墓时，坟上也不压挂纸。

## 满族人关永丰与仙鹤村竹编业

王兰阁

虹桥镇仙鹤村以竹编业而著称，提起此事人们很自然地想到满族人关永丰。

关永丰为满族正白旗，生于1878年（光绪四年）。清初，其先祖随多尔滚入关后，辗转定居于玉田县仙鹤村。他幼年勤奋好学，心灵手巧，虽未正式经师求学，但自学一手好珠算。中年时期，家境破落，以植木头鞋底<sup>①</sup>为生。辛亥革命后，到民国初年，木制鞋底逐渐无人再用，因而此种手艺也就难于维持生活。1918年，关永丰开始对竹编技术进行研究。

当时，他的叔父关希善开粉坊，从集市上买来一只竹筛子使用，关永丰见到后，借回家去，进行反复观察，几天后照原样仿做了一只，拿到叔父家里，叫大家看一看编得如何，征得大家的意见后，对竹筛继续改进。

在竹编的操作过程中，劈竹子是一项难度较大的技术，需要把一根薄竹片劈成三层，而且从头到尾不能断条。他设计制做一种坐镰，并下工夫熟练用坐镰进行劈竹技术，掌握操作要领。他能在夜间不点灯，光凭手的感觉进行劈竹操作，而且劈得又快又匀。

他把买来的竹片先用坐镰<sup>②</sup>巧妙地剥去大瓢，再剥去二瓢，最后剩下竹皮。他根据大瓢、二瓢、竹皮三种竹料的强韧程度，合理地使用在竹筛的各个部位上：用薄竹片编织成

六角形的空心图案，做为保护筛底的筛茎；用竹皮编织成筛底的中心部位，用二瓢编织筛底的边缘；用大瓢编成筛套，然后把厚竹片均匀地劈开做为筛圈，用铁丝绱好。这样，既保证了竹筛的质量，又节省了原料。

由于他的精心设计，做工精巧，选料及配料得当，结构合理，所以做成的各种筛子，底朝上放在地上，一个小伙子上去，双脚踏在筛子底上，筛子仍然无恙。村民们看到了这既精美而又坚固的竹筛，无不交口称赞。

他新编出的米筛为金黄色，使用几年后为浅橙色，到十几年后变成红紫色，在市场上深受人们的喜爱。当时，每个米筛在集市上最多能换回二斗玉米，且每集都销售一空，有很多人提前交款订货。

街坊四邻眼看搞竹编很得利，纷纷登门来学艺。关永丰毫不保守，耐心传授，并和大家一起不断改进竹编技术，到1928年，仙鹤村搞竹编者已有十多户。产品有各种米筛、二筛和大眼筛。

1930年以后，他开始编制各种淘笼<sup>③</sup>，这种竹器在我县的荣辉河、双城河沿岸各村以及南部低洼地区非常受欢迎，以后又销往蓟运河流域的蓟县、宝坻、宁河等县，深受用户好评。

1940年以后，到建国初期，仙鹤村搞竹编者发展到将近40户，新增添的品种有各种竹篮、菜筛子、驮筐和鸡笼等。

关永丰在研制各种竹器的过程中，刻苦钻研，锲而不舍。他经常到各地去观察南方竹器的编制方法，取长补短。为了编好一种药筛，他曾多次到各中草药店与医师、药剂师研究，经过不断努力，编织出一种双底药筛，因精美、坚